

证券代码：839354 证券简称：森博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森博明德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2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于林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股东借款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降低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，优化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资金使用的灵活性，公司及其子公司计划在2026年5月12日至2027年5月11日期间，拟根

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陆续向股东借款，借款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(含)，借款利息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(LPR)的 70%，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对该项财务资助提供相应担保。借款股东拟为于林义先生、魏利群女士、王刚先生。由于借款计划是否实施的不确定性，最终以公司向股东实际借款情形发生时，所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。

借款总金额 3000 万元为可循环借款额度。在此额度和期限范围内，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以多次申请借款，且随着公司或其子公司逐笔归还借款本金，已归还的本金部分将自动恢复为可用额度，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在剩余额度内再次申请借款，实现额度的循环使用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北京森博明德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森博明德人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4 日